

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直接送达等方式发出通知，通知公司全体董事于2020年8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林凌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7人，实到董事7人。公司监事会成员、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召开程序、议事内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对以下事项以投票表决的方式，进行了审议表决：

1、审议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；

审议结果：赞成票7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审议通过。

详见公司2020年8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、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64）。

2、审议《关于2020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审议结果：赞成票7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审议通过。

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见公司2020年8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《关于2020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8月28日